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起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La Chapelle

上海拉夏貝爾服飾股份有限公司

Shanghai La Chapelle Fashion Co., Lt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6116)

提名非執行董事之最新資料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2月3日的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本公司控股股東及實際控制人邢先生提名陸先生及蔡先生為非執行董事。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根據本公司控股股東及實際控制人邢先生提名及董事會提名委員會批准，本公司於2020年2月4日舉行第三屆董事會第三十七次會議，並決議陸先生及蔡先生應為第三屆董事會的建議非執行董事候選人。陸先生及蔡先生各自的建議任期將由股東於本公司將舉行的臨時股東大會批准之日起至第三屆董事會任期屆滿之日為止，並可根據本公司公司章程所載的機制重選連任。陸先生及蔡先生各自將就彼等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該合約將自彼等各自獲委任之日起生效。陸先生及蔡先生各自的薪酬津貼方案將由董事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建議及批准，並須經股東批准後，方可作實。

委任陸先生及蔡先生各自為非執行董事須待股東於本公司將舉行的臨時股東大會上以通過普通決議案的方式批准後，方可作實。

代表董事會
上海拉夏貝爾服飾股份有限公司
代理主席
于強先生

中華人民共和國，上海
2020年2月4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于強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王文克先生、陸衛明先生及羅斌先生；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芮鵬先生、張澤平先生及陳永源先生。